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东岗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七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东岗村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7032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八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九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北董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四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北董村东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4249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五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六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

迁西县人民政府

2021 年 6 月 16 日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东岗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东岗村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1956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

迁西县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16日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河东寨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十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河东寨村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2291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十一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十二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洪峰寺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十三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洪峰寺村东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0339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十四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十五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西岗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十六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西岗村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5466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十七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十八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小傅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十九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小傅庄村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0151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十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二十一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

迁西县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新集镇学房峪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迁西县 2021 年度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二十二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经开区东区、新集镇学房峪村东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0372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十三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。

二十四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2021 年 7 月 3 日，由新集镇人民政府、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迁西县林业局等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李国华 刘洋

联系电话：5988238

